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九季

「蹭」书读的日子

赵闻迪

最早开始“蹭”书读,要从上学前算起。那时我被父母从乡下奶奶家接到矿区,家属区门口有条小街,每到周末,邻居家在县城念高中的哥哥便会在小街上摆个书摊,供人阅读。小人书一毛钱看一本,杂志两毛钱看一本,像《简爱》《人生》这样的厚书则是五毛钱看一本。我那时认识了两百来个汉字,看小人书一点儿也不吃力。邻居哥哥推着小车一上街,我就跟着,等他把摊子摆好,上前挑一本喜爱的小人书,坐在一旁的小板凳上看。别人看书要付费,我却不用,因为我们两家大人关系好,邻家哥哥从来不收我的钱。妈妈过意不去,凡是做了好吃的就让我给邻家哥哥送去,还常常夸赞他努力、懂事、帮大人分担家务。

上小学后,小人书已经没法满足我对知识的渴望了,我把目光瞄向了“字书”。我看的第一本“字书”是《苦儿流浪记》,印象深刻。苦儿的不幸身世、悲惨经历和坚强品质感动了我,让我懂得不应惧怕困难和挫折,只要勇敢地走下去,风雨过后终会迎来彩虹。之后,我又陆续阅读了《朝花夕拾》《青春之歌》《红旗谱》《老人与海》。这些充满积极意义的书籍给了我正向的引导,为我人生之初铺上明亮温暖的底色。

后来邻家哥哥考上外地的大学,我“蹭”书读的好日子就结束了。临行前,他告诉我县城有一家“新华书店”,很大,里面的书多得不得了,好好上学,考到县城去,就有书看了。便是这话激励我考到了县城一中。

在县城上学时,只要有空,我就去新华书店。在书店看书的人很多,其中不少都是跟我一样的学生,有的还带了水和干粮,一看就是大半天。我很珍惜这个地方,每次触碰书本前,都会掏出手帕把手擦干净,翻书时小心翼翼,看好后把书按原样放好,临走前把地上的纸屑(不管是谁扔的)拾起来,把凌乱的书架整理好,跟工作人员道一声:“再见。”

一楼图书区的管理员是一位中

清明时节后,家乡的田野上,常常能见到一种紫色花卉,隐在茂盛的绿色杂草里,风来或者人走过即微微颤动。偶有散步人士路过,喜笑颜开地采摘几朵,放进随身的包里。饶是世人如此贪食索取,却不知她哪来的本事,花开时节竟然漫山遍野,成为了淮水南岸一道特色的佐餐美味。

我对劳豆花这种微不足道的植物最初的记忆,源自奶奶的一双巧手。

那时候奶奶七十刚出头,人却精瘦矫健。不足一米五的个头,一双小脚,腰背挺得笔直,银灰色的头发总是一水向后梳得锃亮。春秋两季永远套着那种深灰色棉质中山领外褂,袖子往上规规整整地折上两圈。

她的手仿佛有魔力,洋芋藤能做出脆脆的芹菜味,雪菜碎瘦身一变就是外酥里嫩的小饼,珍珠丸子一点不输夏集的晶莹,而蒸劳豆花,更是她的拿手好戏。

其实蒸劳豆花做起来也简单,先择去深绿色的杆儿和叶,淘洗净,在蒸屉上晾尽水。等晾差不多,再倒上精细的白面粉,用饭铲拌开,让每朵劳豆花都裹上粉。接着整一口大铁锅,水沸腾后把花儿们蒸熟。

年阿姨,圆圆的脸庞,齐耳短发,总是带着笑意,说话时语气温和,很有耐心,需要什么书,跟她一说,马上帮你找到。那时新华书店工作人员的制服是白衬衫、绿西装、黑皮鞋,得体大方,非常好看。我看书倦了就会把目光投向她,看她整理书籍、擦拭书架、接待顾客、盘点账目……一举一动都那么文雅。我想将来能在新华书店当个图书管理员也很好啊!有一年冬天,书店进了一套《蒙田随笔》,我看入了迷,脚站麻了也舍不得放下。就在我左脚倒右脚时,那位阿姨拍拍我,递过来一只小板凳……后来我发现,对于其他“蹭”书看的学生,阿姨也很照顾。时至今日,只要看到新华书店,我心中便会油然而生一种温暖的感觉。

除了书店,同学有了好书,我也会想方设法“蹭”来读一读。把书“蹭”到手后,打着手电筒在被窝里看。万籁俱寂,室友皆已入睡,我沉浸在书中,好像坐着一只小船,随着故事情节摇曳起伏,忘却了周围的一切。

刚参加工作那会儿,我被分到一个偏远的煤矿,因为交通不够便利,半个多月才能回一趟市区,好在工会给我们建了一个图书室,各种书籍报刊琳琅满目,办个借阅证,就可以尽情“蹭”书看了。我一有空就“泡”在那里。图书室绿植、桌椅、沙发、空调、饮水机一应俱全,有时还放点舒缓的轻音乐,呆在里面看书太幸福了!我尤其喜欢坐在靠窗的桌边,手捧书卷,慢慢翻阅。傍晚下班时分,广播响起,工人们陆续穿过广场去食堂、去宿舍,三三两两、有说有笑,那个场景,将“幸福”具象化,定格在我的脑海里。

如今,大大小小的书店、书吧、报刊亭比比皆是,电子书籍图文并茂,人们获取知识和信息的途径越来越多,“一书难求”的情况再也不会出现。每每坐在温馨明亮的书房里,或是坐在典雅气派的书店里,回想起当年“蹭”书读的日子,一种甜美的、自豪的感觉便油然而生。

这时你要是去厨房转一圈,准保能闻到一阵儿柔和的青草香,我说是春天的味道,奶奶却说那是下地干活的味道。蒸好的劳豆花被盛到大盆里散热,香气熏得奶奶长满皱纹的脸红扑扑的。她却浑不在意,乐呵呵地往蒸熟的劳豆花上撒把盐,淋几圈香油,抓些辣椒葱蒜香菜,大力翻拌。

寻常时候,都是我捧着小碗吃得津津有味,奶奶在一边累得气喘吁吁,还不忘笑我馋嘴。

长大以后,我也试过自己动手,却总也模仿不来奶奶的精髓,味道虽不至于难以下咽,却逊色许多。后来,她因病离世,我才渐渐明白。奶奶生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,她的一生经历过战火、饥荒、举家迁移、逃亡,再到后来的改革开放。岁月荏苒,在她眼里,人只要劳动着,就是幸福的。而她将这种简单的幸福掺进了食物里,以至于比一切佐料都要打动人心。

窗外的小雨淅淅沥沥,我想象着待雨过天晴,劳豆花必然又是满山遍野疯长。而那一种奇妙的滋味,却永远地离开了我。我想,奶奶朴实的生命就像家乡山野里的劳豆花儿,开时漫山遍野,落时果腹人间。

与“多肉”为邻

钱国宏

自从我老伴养起“多肉”之后,我俩的晚年生活立马就换了一副模样,可谓迎来了人生的第二春:每天,我俩在“多肉”之间“闪展腾挪”,一边与“多肉”们无声地交流,一边承接它们赐予我们的快乐。

“多肉”花盆娇小玲珑,占据空间不大,正适合在狭小的阳台里养。“多肉”“下榻”我家阳台后,我俩像伺候孩子一样,开始了与它们的亲密生活。每天,我和老伴在阳台里忙碌:看看这盆缺水不,看看那盆松土没有;瞧瞧那盆又长高了没有,瞧瞧这盆是否缺少光照……“巡检”完毕,我和老伴便搬个小凳,坐在其间,左顾右盼,抚爱欣赏。

“多肉”真是一种奇妙无比的植物,它有着顽强的生命力,只要稍加养护,略有阳光,它便会奉献出一片新天地来:可观其形,“东风袅袅泛崇光,香雾空蒙月转廊”;可赏其态,“一尖已剥胭脂笔,四破犹包翡翠茸”;可品其貌,“霜禽欲下先偷眼,粉蝶如知合断魂”;可对其遐思,“生活不只有眼前的苟且,更有诗和远方”……

“粉水晶”,朵朵粉瓣如莲开,均匀排列如天工,果然是“金丝仙骨碧晶莹,华贵雍容气自灵。烈焰压凝成玉体,一朝面世质如冰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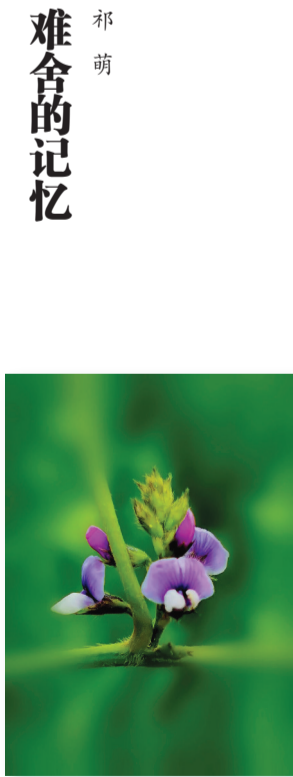
“翡翠石”,块块晶莹,层层透明,令人油然吟起“胭脂雪瘦熏沉水,翡翠盘高走夜光。山黛远,月波长,暮云秋影蘸潇湘”的词句。

“落樱”,仿佛春天的娇嫩与樱花的绯红拼成的色调,如霞光初照,似落日酡红,“微红渐褪旋成晕,浅碧独倾尤有韵!”

“白夜香槟”,果然就是位风姿卓然的女子,俏丽若三春之桃,清素似九秋之菊,美得自然,俏得疏朗,“态浓意远淑且真,肌理细腻骨肉匀”……与“多肉”成邻居,任谁都可以成为艺术家:你可以用自己的巧思妙想,打造出异彩纷呈、飘然清逸的花卉之美,身心一经投入,立马美感陡增,兴味盎然,乐此不疲……

自从走进“多肉”世界后,我和老伴仿佛接受了花卉们的“日精月华”,每天都活得精神抖擞的,像那些“多肉”一样,“给点阳光就灿烂”!我和老伴在与“多肉”相伴的时光里,感知着一个全新的世界:我们惊讶于这种植物生存能力之强、品种范围之广、生存状态之多样!于是,“多肉”成为我俩晚年生活中的一道璀璨的亮光。

因为这些“肉墩墩”,我和老伴活成了自己喜欢的样子。



难舍的记忆

祁萌